

证券代码：600388

证券简称：龙净环保

编号：临 2012-012

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
-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：

本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以公告形式发出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，并于 2012 年 4 月 27 日再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，本次大会于 2012 年 5 月 11 日上午 11 点在福建省龙岩市陵园路 81 号本公司会议室举行，董事吴京荣先生主持会议，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4 人，代表股份 56,088,88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6.23%，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本次大会由福建力涵律师事务所吴烈豪、赖泉水律师见证，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 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逐一表决通过如下决议

1、审议通过《201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

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 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	同意票		反对票		弃权票	
	代表股份数	比例%	代表股份数	比例%	代表股份数	比例%
56,088,880	56,088,880	100	0	0	0	0

2、审议通过《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

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 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	同意票		反对票		弃权票	
	代表股份数	比例%	代表股份数	比例%	代表股份数	比例%
56,088,880	56,088,880	100	0	0	0	0

3、审议通过《2011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报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

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 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	同意票		反对票		弃权票	
	代表股份数	比例%	代表股份数	比例%	代表股份数	比例%
56,088,880	56,088,880	100	0	0	0	0

4、审议通过《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

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 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	同意票		反对票		弃权票	
	代表股份数	比例%	代表股份数	比例%	代表股份数	比例%
56,088,880	56,088,880	100	0	0	0	0

5、审议通过《201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

参会股东及股东代表所 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	同意票		反对票		弃权票	
	代表股份数	比例%	代表股份数	比例%	代表股份数	比例%
56,088,880	56,088,880	100	0	0	0	0

2011年分配预案：以2011年度末总股本213,810,000股为基数，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（含税），向全体股东共派发现金红利106,905,000元，本年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

参会股东及代表所	同意票		反对票		弃权票	
	代表股份数	比例%	代表股份数	比例%	代表股份数	比例%
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	56,088,880	100	0	0	0	0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。

参会股东及代表所	同意票		反对票		弃权票	
	代表股份数	比例%	代表股份数	比例%	代表股份数	比例%
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	56,088,880	100	0	0	0	0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

参会股东及代表所	同意票		反对票		弃权票	
	代表股份数	比例%	代表股份数	比例%	代表股份数	比例%
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	56,088,880	100	0	0	0	0

同意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 2012 年度审计机构，公司授权经理班子决定其相关费用。

三、公司独立董事向大会作 2011 年工作述职报告。

四、律师见证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由福建力涵律师事务所吴烈豪、赖泉水律师进行现场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律师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，会议审议事项（包括临时议案）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

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2 年 5 月 11 日